

证券代码：603958

证券简称：哈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3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停复牌类型 | 停牌起始日 | 停牌期间 | 停牌终止日 | 复牌日 |
|--------|------|-------|-------|------|------------|------------|
| 603958 | 哈森股份 | A股 复牌 | | | 2024/12/25 | 2024/12/26 |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森股份”或“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苏州辰瓴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瓴光学”）100%股权、苏州郎克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郎克斯”）45%股权，同时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鉴于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并于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披露的《哈森股份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2024年12月19日披露的《哈森股份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2024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披露的《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4年12月26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公司首次披露重组事项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如本次重组事项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或终止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重大资产重组期间，若公司及现任董监高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可能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交易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